

阜阳一社居委书记一纸假借条，一座“子虚乌有”小学校 骗取国家教育资金数十万元

“我们这里有一个最牛的造假书记，其胆大妄为，竟敢虚设名目，利用假借条套取国家化解农村义务教育债务资金6万多元。”家住阜阳市颍州区马寨乡马寨社居委的许多居民向本报投诉该社居委书记申某的一系列造假行为。那么，事实果真如此吗？近日，记者专程赶往阜阳，对该事件进行了深入调查。

本报记者

“2008年，国家为化解农村教育债务，专门划拨了专项资金。在这一过程中，申某竟然凭借一张假借条，轻而易举地骗取了6万多元教育资金。”马寨社居委一居民告诉记者，申某首先虚构了一个马寨村建设马寨小学的事实，然后又造了一张向其妻姚某某借款6万多元

建校的假借条，瞒天过海通过了有关部门的审计，该项资金很快便划拨到了姚某某的账户上。而事实上，马寨村根本就没有建马寨小学。

“现在有很多贫困的孩子上不起学，还有很多孩子还在危房里上课，而申某却轻而易举地套取国家教育资金，装进自己口袋，其良心何在？”该居民气愤地说。

在安徽省农村义务教育债务审计统计表中，记者看到了阜阳市颍州区马寨乡马寨村建小学教室一栏，债务资金和

审计核实金额是6.58万元。

随后，记者又走访了马寨社居委几位村民，当问到马寨村小学时，村民们均称不知道。“我们这儿只有一所马寨乡中心小学，压根就没听说过马寨村小学。”在马寨乡中心小学，一位姓姚的老师向记者说道。

马寨乡中心小学齐校长在接受记者采访时称，马寨乡只有一所马寨中心小学，并没有马寨村小学。后来，在记者走访辖区居民时，也证实了没有马寨村小学的事实。

▶ 村民反映：社居委书记一张假借条骗国家钱

▶ 纪检书记：套取国家资金是事实

马寨乡原纪检委书记在接受记者采访时称，他刚被调到其他乡镇任职，马寨社居委书记申某的案子是他一手查实的。该案市纪检委比较重视，并委托区纪委进行调查，然后区里

又委托乡里纪检部门进行调查。经调查，申某确实是虚构建学校和利用假借条套取国家农村义务教育资金。

“这件事其实很荒唐，申某借条债主竟然是其老婆，自己和另外一村民是经手

人，而我们在调查的过程中发现，另外一经手人根本不知道此借条一事。更荒唐的是，根本就不存在马寨村建小学一事。”

“在调查中，申某把该笔款项推到了已经不在世的原乡财政所长身上，并称，

该所长扣留了这笔钱。”马书记说，国家划拨的这笔化解农村义务教育债务专项资金根本不经过乡财政，而是直接打到债务人账上，他们也查了乡财政相关记录，根本就没有这笔钱进入乡财政。

▶ 镇党委书记：依法查处 绝不包庇

针对申某套取国家教育资金一事，马寨乡党委书记蒋德祥在接受记者采访时称，这事他知道，市里和区

里纪检部门都比较重视，还专门成立了调查组。蒋书记表示，他们会认真对待此事，依法查处，绝不包庇。

在一份关于申某套取国家教育资金检举材料中记者看到，目前，公安部门也对此事介入了调查。阜阳

市公安局和颍州区公安分局主要领导也分别作了批示，要求相关部门依法查处。

借条

打着“飞的”去买毒 辗转皖沪苏粤的重大贩毒团伙被判极刑

» 毒贩打“飞的”购买毒品

2009年7月20日，蒙城警方获取利辛人王继龙贩卖冰毒的线索，遂展开抓捕行动，并在南洛高速公路收费站抓获了同案犯王文群和高进，在阜阳市抓获王继龙、同案犯牛利云，并在阜阳市、蒙城县、利辛县等地抓获其他犯罪嫌疑人。至此，

这一制售毒品的犯罪团伙浮出了水面。2009年6月，王继龙到上海走亲戚期间，与张翠(另案处理)取得了联系，双方约定张翠先垫付部分毒资，由王继龙购买冰毒后再卖给张翠，价格是每克325元。与张翠达成协议后，王继龙觉得有利可图，于

是6月17日，王继龙便从阜阳乘坐飞机直飞广州，通过同案犯代中华的介绍，与杨锦强在广州市东风宾馆内见面，并对杨锦强提供的冰毒样品进行验货。期间，王继龙电话联系高进让其把毒资9万元送至广州，并让被告人王辉前来验货。

» 为保安全用公共汽车运毒

2009年6月19日，高进、王辉一起来到广州，高进把购买毒品的毒资交给王继龙。由王辉对王继龙提供的毒品样品进行验货后，当晚，王继龙与代中华、杨锦强乘车前往广州市惠来县隆江镇杨锦强的老家，双方协商王继龙以每克290元的价格从杨锦强处购买冰毒，王继龙先出资12万元，余款以后归还。次日下午，王继龙、代中华先行返回广州市，王继龙将毒资12

万元交给代中华，由代中华按照杨锦强的指示，将毒资转交杨锦强。杨锦强随即从“高佬”(另案处理)处以每克280元的价格购买冰毒600克，并于当夜送至广州市交给王继龙、代中华。随后王继龙、高进、王辉先行离开广州市，代中华将600克冰毒装入食品袋内，乘长途车运输至阜阳市颍上县高速公路出口处，王继龙乘坐高进驾驶的轿车前去接收

毒品。后王继龙安排高进将其中的25克冰毒带至利辛县出售给被告人张梅，其余冰毒由高进交给被告人张道坤，并由其乘坐公共汽车运输至上海出售给张翠。把从杨锦强处购买的600克冰毒全部转卖后，王继龙于6月25日，再次从杨锦强处购买冰毒600克，然后将该600克冰毒转卖给了程磊(另案处理)、赵素丽(另案处理)、王学臣(另案处理)等人。

» 34天制售毒品1.6公斤

2009年7月17日，被告人王继龙再次从杨锦强处购买毒品。在杨锦强的提议下，王继龙伙同杨锦强等人前往广东省惠来县杨锦强的老家购买冰毒。杨锦强随即联系从“高佬”处购买480克冰毒，并与王继龙、代中华商定以每克280元的价格出售给王继龙，并送其9粒麻古，王继龙付给杨锦强毒资120000元，余款下次再付。王继龙、代中华付完毒资款后返回广

州市等候。当晚，杨锦强安排杨木和从“高佬”处拿冰毒480克后，由杨木和、代中华联系，将480克冰毒送至广州市“红叶宾馆”附近交给代中华。7月19日，王继龙先行返回阜阳市，代中华则乘坐长途汽车将毒品运输至颍上县朝利辛去的路口。7月20日，王继龙乘坐高进驾驶的车辆前去该路口接冰毒。当天下午，王继龙以每克300元的价格出售给王文群冰毒

180克，并送给王文群9粒麻古。后王继龙安排高进乘车将王文群送回无锡市。同时王继龙交给高进200克冰毒，让其将毒品送至南京。王文群、高进等人在前往无锡的途中被抓获。

据统计，从2009年6月13日到案发时仅仅34天的时间内，以杨锦强、王继龙为首的该团伙三次共制售毒品1600多克，涉及毒资40余万元，非法获利数万元。

蓝鼎会积分兑换活动开始了 ——致广大会员的一封公开信

各位业主、各位亲爱的会员朋友：
您好！
感谢您在万千房屋间的一次选择，让我们成为了一个大家庭，并得以共同见证滨湖新区和蓝鼎集团的飞速发展。
从蓝鼎集团首次在合肥亮相到现在，已经得到了很多的人的关心，有很多朋友积极加入我们蓝鼎会，很多会员或者写信，或者到论坛上去发言，或者发E-MAIL给我们，以各种方式关心着蓝鼎集团的每一步。你们的关心，我们都铭记于心。
在新年即将开始的时候，我们把我们的感谢回报给大家，所以特别推出“蓝鼎会积分兑换礼品”活动，希望通过这样的方式，让很早选择蓝鼎、关心蓝鼎的朋友，能够得到充分的礼遇和回报。
由于会员人数众多，我们投入了大量人力物力组织此次积分兑换活动。请各位会员朋友见到本公开信或者接到相关通知后，务必于2010年12月10日至2010年12月31日，携带本人身份证及会员卡，到蓝鼎·滨湖假日售楼部三楼蓝鼎会办公室，办理积分兑换的相关手续。逾期不办，视为会员主动放弃积分兑换礼品机会，蓝鼎会也不予补办相关手续，会员积分将按清零处理。
最后，再次感谢各位的选择和支持！谢谢！
蓝鼎会专线：0551-2911988